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6944
聯絡人：陳翔營
電 話：02-77365889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五)字第1060028288E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(0028288EA0C_ATTCH8.odt、0028288EA0C_ATTCH12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設置學術獎辦法」第2條、第5條、第7條之1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3月23日以臺教高(五)字第1060028288B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部高等教育司陳翔營先生(電話：02-77365889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法制處、綜合規劃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高等教育司

